公司代码:601311 公司简称:骆驼股份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骆驼股份 | 601311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余爱华 | 赵洁璨 |
| 电话 | 0710-3340127 | 0710-3340127 |
| 办公地址 |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襄阳大道 19 号 |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襄阳大道 19 号 |
| 电子信箱 | ir@chinacamel.com | ir@chinacamel.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5,941,047,178.76 | 15,667,041,941.71 | 1.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928,765,525.74 | 10,081,488,342.81 | -1.51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7,642,169,875.10 | 7,995,179,312.80 | -4.42 |
| 利润总额 | 339,762,049.44 | 620,571,421.49 | -45.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9,461,773.42 | 531,672,497.50 | -47.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74,773,517.34 | 403,634,462.27 | -31.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874,290.72 | 122,299,391.00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6 | 5.44 | 减少 2.68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4 | 0.45 | -46.6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4 | 0.45 | -46.67 |

注:本报告期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一、经营性损益的影响。今年上半年,受市场需求及外部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汽车低压铅酸电池销量同比有所下滑,但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略有上升;同时,低压锂电池销量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整体盈利能力依然稳健。受汇率波动影响,公司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所投资的创新基金投资损失同比增加;上年同期,公司因完成抵偿债务的贵州宜兴化工股权资产过户,确认了相应的债务重组收益,本期无此类事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68,405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孙洁 | 境内自然人 | 17.80 | 208,780,003 | 0 | 无 |
| 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82 | 150,382,009 | 0 | 质押 50,000,000 |
| 刘方 | 境内自然人 | 2.97 | 34,796,667 | 0 | 无 |
| 刘长来 | 境内自然人 | 2.46 | 28,888,694 | 0 | 质押 14,000,000 |
| 刘轩 | 境内自然人 | 2.22 | 26,100,000 | 0 | 无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 | 1.98 | 23,272,059 | 0 | 无 |
|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拢月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 其他 | 1.36 | 16,000,000 | 0 | 无 |
| 周勇 | 境内自然人 | 1.19 | 13,932,272 | 0 | 无 |
| 林娜阳 | 境内自然人 | 0.75 | 8,787,595 | 0 | 无 |
| 路明占 | 境内自然人 | 0.62 | 7,329,509 | 0 | 质押 7,329,509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洁女士的控股公司。孙洁女士为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拢月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A的75%份额所有人,孙洁女士与公司董事长刘长来先生之配偶系姐妹。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拢月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A和刘长来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洁女士的一致行动人。<br>刘轩先生与刘方女士为姐弟关系,二人互为一致行动人。<br>除此以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5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 OA 办公软件、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会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长来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骆驼股份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骆驼股份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其他披露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骆驼股份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6)。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因职位调整,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戚明阳先生不再负责审计部相关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提名,同意聘任李维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余爱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爱华女士因个人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刘瑞睿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骆驼股份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7)。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

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李维先生:1982 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 22 年。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余爱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爱华女士因个人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余爱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余爱华女士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职务。

●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刘瑞睿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余爱华 | 董事会秘书 | 2026年8月21日 | 2028年5月26日 | 个人工作调整 | 是 | 董事长助理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余爱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余爱华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职务。余爱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余爱华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余爱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三、新任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刘瑞睿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瑞睿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注册会计师证书并且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董事会秘书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四、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刘瑞睿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刘瑞睿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刘瑞睿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刘瑞睿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6 年第一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

董事会秘书简历

刘瑞睿女士:199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持法律职业资格证。2015 年 6 月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学、经济学双学士学位;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经纪业务;2020 年 6 月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硕士学位;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武汉高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职位;2021 年 5 月进入公司,任战略投资部投资管理职位;2022 年 5 月至 2026 年 5 月,任湖北汉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现任公司战略投资部投资管理职位。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4.4 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 交易目的 | □获取投资收益<br>√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br>□其他 | |
|---|---|---|
| 交易期限 | 本次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
| 期货期权业务交易品种 | 铅、锡、碳酸锂、聚丙烯 | |
| 交易金额 |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 人民币 9,000 万元 |
| |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 人民币 90,000 万元 |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募集资金 □其他 | |
| 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 | |
| 交易金额 |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 1,000 万美元 |
| |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 25,000 万美元 |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募集资金 □其他 | |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所有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仍可能存在一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汽车低压铅酸电池、汽车低压锂电池、再生铅、锂电池回收等,受供需关系、宏观经济形势、汇率变动等影响,近年来铅、锡、碳酸锂、聚丙烯价格出现波动,为降低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决定开展铅、锡、碳酸锂、聚丙烯的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的风险敞口为经营生产中的铅、锡、碳酸锂、聚丙烯现货,包括铅、锡、碳酸锂、聚丙烯等原料库存或采购合同,成品库存或销售合同,均与商品市场铅、锡、碳酸锂、聚丙烯合约存在高度相关性,公司将通过期货、期权等金融衍生品工具和现货市场对冲的方式,将价格波动等风险通过在商品市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进行转移。

2、交易金额

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

3、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方式

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及伦敦金属交易所挂牌的铅期货及期权合约、锡期货合约;在广州期货交易所挂牌的碳酸锂期货合约;在大连商品交易所挂牌的聚丙烯期货合约。

公司全资子公司骆驼动力马来西亚公司(以下简称“马来西亚公司”)因从事国际采购业务,在伦敦金属交易所开展铅、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均未开展境外衍生品交易。

5、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期限内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规避和防范公司国际业务中因人民币与美元等外币之间汇率变化产生的汇率风险,从而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

2、交易金额

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且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3、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方式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和资金管理要求,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同时,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合法性。

5、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期限内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1、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降低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相关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交易风险:

(1)市场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需要对价格走势做出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

(2)政策风险。上海期货交易所及伦敦金属交易所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产生的风险;马来西亚公司生产经营受当地国家政治、经济和法律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因被套期项目变动而产生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在套期保值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可能会使公司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套期保值市场。

(4)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按照规范流程进行决策、执行和评估,建立了严格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套期保值交易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1)公司已成立套期保值业务小组,按照决策、分析、交易、风控、审核、评估的业务流程,明确具体职责。

(2)公司开展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以保证主体业务经营为前提,不进行超出被套期业务数量、期限外的交易。

(3)公司制定的《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4)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5)公司拥有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为前提,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所有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仍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的风险和损失。

(4)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得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2)为控制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合法性;

(3)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减少、规避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和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28 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8 月 24 日(星期一)至 08 月 27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hinacamel.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发布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8 月 28 日 15:00-16: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28 日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长来

独立董事:余宏

财务总监:谢燕娥

董事会秘书:刘瑞睿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08 月 28 日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8 月 24 日(星期一)至 08 月 27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hinacamel.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0-3340127

邮箱:ir@chinacame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2 日

公司代码:600628 公司简称:新世界

#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新世界 | 600628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丽先生 | 胡怡女士 |
| 电话 | (021)63871786 | (021)63871786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南京西路 2-88 号新世界城 | 上海市南京西路 2-88 号新世界城 |
| 电子信箱 | wwt264@163.com | xsjhuyi@163.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5,710,521,708.99 | 5,729,822,316.33 | -0.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209,628,139.06 | 4,224,574,000.41 | 1.07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533,983,004.52 | 528,055,203.11 | 1.12 |
| 利润总额 | 58,429,222.86 | 54,826,473.46 | 6.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7,394,856.79 | 45,469,426.85 | 4.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0,685,879.67 | 27,425,540.92 | 11.8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8,771,886.15 | 10,524,746.98 | 648.4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 | 1.07 |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 | 0.07 | 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 | 0.07 | 0.00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36,739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不适用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国家 | 20.73 | 134,074,446 | 0 | 无 |
| 上海绿艺投股有限公司 | 境内自然人 | 13.07 | 84,524,934 | 0 | 质押 81,000,000 |
| 上海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7.67 | 49,618,040 | 0 | 无 |
| 上海黄浦融媒文化有限公司 | 其他 | 3.92 | 25,332,017 | 0 | 未知 |
| 鲁圣达 | 境内自然人 | 2.78 | 18,000,000 | 0 | 未知 |
|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 其他 | 1.48 | 9,600,000 | 0 | 未知 |
|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 | 0.95 | 6,155,001 | 0 | 未知 |
|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 其他 | 0.68 | 4,375,994 | 0 | 未知 |
| 陈勇明 | 境内自然人 | 0.45 | 2,943,069 | 0 | 未知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2 | 2,716,166 | 0 | 未知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上海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上海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上海绿艺投股有限公司与鲁圣达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无法知晓其余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湧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628 证券简称:新世界 公告编号:临 2026-029

##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附件《第四号一零售》、《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6 年半年度,公司无门店变动情况;

二、2026 年半年度,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

三、202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各经营模式数据:

| 业态 | 经营模式 | 2026年1-6月(单位:万元) | | | 2025年1-6月(单位:万元) |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百货商场 | 联营销售 | 10,996 | 4,660 | 57.62 | 11,442 | 4,774 | 58.28 |
| | 自营销售 | 274 | 230 | 16.06 | 388 | 310 | 20.10 |
| 医药销售 | 联营销售 | 179 | 36 | 79.89 | 187 | 10 | 94.65 |
| | 自营销售 | 13,866 | 8,462 | 38.97 | 12,184 | 6,766 | 44.47 |
| | 中医诊疗 | 12,667 | 10,170 | 19.71 | 14,225 | 11,538 | 18.89 |
| | 生产加工 | 1,095 | 906 | 17.26 | 1,043 | 863 | 17.26 |
| 酒店服务业 | 自营销售 | 10,606 | 3,044 | 71.30 | 9,625 | 2,998 | 68.85 |
| 其他行业 | 自营销售 | 3,715 | 2,752 | 25.92 | 3,712 | 2,854 | 23.11 |
| 合计 | | 53,398 | 30,260 | 43.33 | 52,806 | 30,113 | 42.97 |

2、自营销售分商品类别数据:

| 自营销售商品类别 | 2026年1-6月(单位:万元) | | | 2025年1-6月(单位:万元)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烟酒类 | 244 | 209 | 14.34 | 290 | 253 | 12.76 |
| 文创类 | 30 | 21 | 30.00 | 98 | 57 | 41.84 |
| 中药类 | 13,866 | 8,462 | 38.97 | 12,184 | 6,766 | 44.47 |
| 合计 | 14,140 | 8,692 | 38.53 | 12,572 | 7,076 | 43.72 |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地区 | 营业收入(2026 年 1-6 月)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上海地区 | 514,584,948.63 | 1.74 |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28 证券简称:新世界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为公司新增关联方而产生,与关联方相关交易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十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同意在日常经营中,公司(含子公司)与上海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集团”)及其子公司、上海新丸商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丸商业运营”)、上海豪都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都大酒店”)等主体发生采购、销售商品、消费卡结算、租赁生产、办公场所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 202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200 万元。

2026 年 6 月 16 日,经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凤祥”)股东会选举,沈杰先生担任老凤祥董事。因沈杰先生同时担任公司关联方新世界集团的专职外部董事,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与老凤祥及其子公司 2026 年内成为关联方。

因新增关联方,以及为满足公司(含子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老凤祥(含子公司)在经营中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计入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由此,公司将原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总额不超过 4,200 万元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总额不超过 8,200 万元。本次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未达到股东会审议的关联交易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后认为:本次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且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十二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事先了解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的相关内容,经公司董事